

证券代码：832794

证券简称：万斯达

主办券商：广发证券

山东万斯达建筑科技股份有限公司

董事任职公告

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、准确和完整，没有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，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、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。

一、任免基本情况

(一)程序履行的基本情况

根据《公司法》及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，公司2017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于2017年12月22日审议并通过：

选举李峰为公司董事，任期自公司2017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通过之日起至第一届董事会任期届满为止。

本次会议召开15日前以公告方式通知全体股东，实际到会股东6人，持有公司股份42,350,000股，占股份总数的91.08%，会议由董事长张波主持。

以上决议表决情况为：

同意股数42,350,000股，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100.00%；反对股数0股，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.00%；弃权股数0股，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.00%。。

(二)被任免董监高人员情况

该任命董事李峰持有公司股份 0 股，占公司股本的 0.00%。经查询，李峰未被列为失信联合惩戒对象。

(三) 任命/免职原因

鉴于原董事宋晓东因个人原因辞去董事职务，导致公司董事会成员人数低于法定最低人数，因此选举李峰为公司新任董事。

二、上述人员任免对公司的影响

(一) 对公司董事会（监事会）成员人数的影响

李峰先生的任免使公司董事会成员人数符合《公司法》及《公司章程》的有关规定。

(二) 对公司生产、经营上的影响

李峰先生的任免将对公司的生产、经营产生积极的影响，不会产生不利影响。

三、备查文件

山东万斯达建筑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17 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决议

山东万斯达建筑科技股份有限公司

董事会

2017 年 12 月 25 日